现代服务与管理学院关于开展专任教师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

各专业、各部门:

为做好学院专任教师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工作，根据《杭州动漫游戏学院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实施细则（2024 修订版）》《商贸旅游学院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实施细则（2024 修订版）》等文件规定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，现就开展本次专任教师绩效考核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考核对象

学院全体专任教师。

二、政策适用、计算范围与工作量构成

1.政策适用

原商贸旅游学院教师按《商贸旅游学院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实施细则（2024 修订版）》执行；原杭州动漫游戏学院教师按《杭州动漫游戏学院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实施细则（2024 修订版）》执行。两类教师分别统计、分别核算，分值不作跨类比较和折算。

2.计算范围

原商贸旅游学院教师：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其中高质量成果业绩按学校 2025 年度业绩审核结果认定。

原杭州动漫游戏学院教师：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

30 日。鉴于原动 2025 年高质量业绩已完成考核，本次不再重复考核，仅核算教学工作量及其他业绩工作量。

两类教师考核期长短不同，其业绩津贴分别对应上述各自期间核算。

3.工作量构成

专任教师工作量由教学工作量、高质量成果业绩工作量、其他业绩工作量三部分组成。教学工作量、其他业绩工作量由教师本人填报；高质量成果业绩工作量由学院依据学校业绩审核结果直接认定，教师无需填报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工作环节	起止时间
业绩填报	10 月 30 日至 11 月 6 日
业绩审核及汇总	11 月 9 日至 11 月 13 日
公示及异议受理	11 月 16 日至 11 月 18 日
异议复核及结果确认	11 月 19 日
津贴核算及发放	11 月 20 日起

（一）业绩填报

1.教师本人填写《教学工作量统计表》（附件 1）、《其他业绩工作量统计表》（附件 2），于 11 月 6 日（星期五）12:00 前将电子稿上传学院钉钉群文件夹“2026 教师业绩考核-原商贸学院”或“2026 教师业绩考核-原动漫学院”，文件按“专业+姓名+表格名称”命名。

2.纸质稿及佐证材料以专业为单位汇总，由各专业负责人于 11 月 6 日 17:00 前统一报送孟顺杰老师，联系电话：17857346892。

3.佐证材料提供复印件。团体项目、多人合作项目由项目负责人填写《多人项目分值分配表》（不限定格式），经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后随材料一并报送，各成员凭分配表复印件计分；同一项目全体成员分值之和不得超过该项规定分值。

4.未按时提交填报材料的，相应项目不计入本次考核。

如有不明事宜请联系办公室申建双老师，联系电话15652451279。

附件：

1.教学工作量统计表

2.其他业绩工作量统计表

现代服务与管理学院

2026 年 10 月 30 日